

走， 到文學殿堂裡 看一看！

從喧嘩的現代走入經典的古老智慧中沉潛，
再往雕梁玉砌的文學殿堂探看……
以穿越時空的戲劇與詩歌，
為現代人生的樂章加溫，
迴盪於重門開啟的文學殿堂

彭鏡禧◎主編

【西洋經典與現代人生】講座合集 I
戲劇、詩歌、人生

文化叢刊

走，到文學殿堂裡看一看！

【西洋經典與現代人生】講座 I 〈戲劇、詩歌、人生〉

◎ 彭鏡禧 主編

文化叢刊

走，到文學殿堂裡看一看！

2002年3月初版

定價：新臺幣200元

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

主 編 彭 鏡 禧
發行人 劉 國 瑞

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5號

台北發行所地址：台北縣汐止市大同路一段367號

電話：(02)26418661

台北新生門市地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94號

電話：(02)23620308

台中門市地址：台中市健行路321號B1

台中分公司電話：(04)22312023

高雄辦事處地址：高雄市成功一路363號B1

電話：(07)2412802

郵政劃撥帳戶第0100559-3號

郵撥電話：26418662

印刷者 雷射彩色印刷公司

責任編輯 邱 靖 絨
封面設計 王 振 宇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130號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發行所更換。

ISBN 957-08-0468-8 (平裝)

聯經網址 <http://www.udngroup.com.tw/linkingp>

信箱 e-mail: linkingp@ms9.hinet.net

王序

晚清以來，西洋書籍大量被引介到中國，但其中以粗淺的「稗販」為多，精細的譯介為少，梁啟超曾抱怨說，當時引介西學多出自留日學生，而真正留學西洋者，貢獻反少，可說深中實情。在眾多譯介中有的是日譯本的轉譯，有的是胡亂摘譯，有的是在它的母文化中不太受到重視的書，卻在中國大放異彩，更多的情形是在一部經典之作尚未被好好地消化、並忠實地譯成中文之前，人們早已經沸沸揚揚地炒作起來，最典型的例子大概是影響近代中國最大的一個譯本——嚴復譯的《天演論》。

嚴復譯的不是達爾文的《物種原始論》，而是赫胥黎的《進化與倫理》，而且是邊譯邊創作，所以魯迅乾脆說嚴復「做」了一部天演論。魯迅的話語帶尖刻，但相當寫實。《天演論》席捲了全中國之後幾十年，《物種原始論》全譯本才姍姍來遲。在1920年由馬君武譯出，由商務印書館出版，但已經叫嚷《天演論》二、三十年的人們反而對這部書全然不感興趣了。

我們無意於評論嚴復與馬君武的高下，如果嚴復不是「做」

了一部天演論，而是花上十年忠實地翻譯了《物種原始論》，中國近代思想史或許就得改寫了。我們比較關心的是——一種文化心態，即對於異文化的精華不能平心靜氣、仔細理會，而是像流行病一樣，要來時擋不住，要去時也留不住。我們的學術文化界早就應該脫離這種「稗販」的成習，靜下心來咀嚼、涵詠異文化的精髓，尤其對支撐西方文明的一些經典，作最細微的領會與詮釋，並將它們的根，紮實地留在本土文化中，使得現代公民，可以很容易親近這些古典，得到它們的益處。我猜這是在我之前兩位國科會人文處處長黃榮村先生及朱敬一先生推動西洋經典譯注計畫時的意思，也是許多位參與者、響應者共同的懷抱。

在規畫西洋經典譯注系列之初，人文處要求計畫執行者在譯文精確之外，還要有深入的研究及注釋，所以在已經出版及即將出版的經典譯注中，都有一篇導讀及「三步一崗、五步一哨」的註解。而這一系列以「西洋經典與現代人生」為題的講座，則是出自我個人粗淺的想法。我的想法是中西經典都是人類的瑰寶，一部書之所以能成為經典，首先是經過歲月的淘洗沈澱，長則幾千年，短則一、兩百年，能在淘洗沈澱過程中留下來的經典，本身一定孕育相當豐富的訊息，而且這些訊息即使對於生活在後現代社會的人，仍有一定的價值。

在過去兩千年中，熟誦經典一直是中國文化傳統非常重要的一部分。「人遺子，金滿籬，我教子，唯一經」，《三字經》中的這幾句話反映了漢代經學獨霸時代的情形，一個人的一生，只要抱緊一部經書即可坐致榮顯；在元代一本風行數百年的《程

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中，則詳細規定一個人從幼至長，應如何循序漸進地背誦、研讀古代的經典；即使到了晚清，曾國藩日記中所反映的讀書生活，也還是週而復始地研誦經典，然後使得這幾部經書的智慧，活化成人生有機的一部分，在日常生活中體現出來。現代人當然不可能終生只讀幾部經書，但是現代人仍然可能從經典中汲取養分，從經典中所展現的權力與良心、力量與美德、目的與手段中，培養生命的深層感受及認知的複雜度。

二十幾年前，我曾花過一段時間閱讀保羅·田立克的《系統神學》，到現在為止，我也還未能通讀這部三卷本的大書，但書中反覆出現的「關聯呼應」的概念——即聖經如何「關聯呼應」每一個時代，卻深印在我的腦海中。所以在第一期經典譯注計畫即將完成時，很自然地選定「西洋經典與現代人生」這個主題，請譯注計畫的主持者們來談他們所逐譯的書，並告訴我們這些經典如何「關聯呼應」我們這個時代。

這一系列講座是委請彭鏡禧教授規畫的，《聯合報》副刊主編陳義芝先生慷慨答應刊登講稿，聯經出版公司的林載爵先生則決定將它們輯成一本書，我要趁這個機會向他們及所有的參與者致謝，並希望有許多人能從這些書及演講中，得到一些終身享用的智慧。

國科會人文及社會科學發展處

王汎森

彭序

「經典」一詞，無論在中國或西洋，原來都帶有宗教的意味。經典的英文是canon，源於希臘文，意為「規範、測量用的細桿」，因此成為宗教上的準則、律法或「正典」——以別於「偽書」。用在文學上，經典就是眾所公認的重要之作，是世俗創作中的「聖品」。古今中外，歷來多有「必讀書目」，反映的就是對經典的尊崇。在上一世紀，前芝加哥大學教授艾德樂(Mortimer J. Adler, 1902-2001)首創「偉大作品」(Great Books)閱讀課程，強調經典之必要，至今仍為人所樂道。

近年來文學經典的地位備受質疑與挑戰。反對者的理由是，西方經典都是男性白人的作品，徒然使「中心」與「邊緣」的壁壘更為分明。這種觀點有它的道理，卻無法抹煞經典的重要性。無論我們喜歡或不喜歡，任何經典作品都是它本身文化體系的結晶，並且在那個文化裡造成了深遠而不可磨滅的影響。閱讀經典於是成為理解文化的重要途徑。今天我們想要提倡通識教育、推廣終身學習、拓展國際觀，閱讀外國經典正可以落實這些理想。

國人對西洋經典的翻譯並非始於今日。但是，姑不論早期

翻譯有多少訛誤，譯文的文字對今天的讀者已經陌生；而受制於譯者的語言訓練，近幾十年來的翻譯又多半必須假手第二種外文(例如英文)的中介。這種現象最近已有改善。隨著我國人文學術的長足進步，不僅多數重要外語已有專精人才，各個學門的研究水準也大幅提升，並且與世界學術接軌。在這樣的條件下，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乃有「經典譯注計畫」的創舉。

爲了推廣普及經典作品的影響力，國科會人文及社會科學發展處主辦了一系列的演講，由參加第一期譯注計畫的學者把原典的精髓和他們譯注的心得，拿出來和廣大社會人士分享。這個構想曾經獲得公共電視和〈聯合副刊〉的全力支持：前者負責錄影部分講次，以備日後播放；後者定期把演講內容摘要刊出，得到熱烈迴響。收集在聯經出版公司這本文集的，則是由演講者整理後的完整講稿。聯經把第一集的書名定爲《走，到文學殿堂裡看一看！》，八篇長文都由譯注經典的專家親自撰稿。此外還收錄了參與討論學者撰寫的回應與補充，力求完備，以期達成引路指南的目的。讀者諸君有了這本導讀，如果覺得「看一看」意猶未盡，歡迎繼續走下去，到譯注的原典，到文學殿堂裡「坐一坐」！

彭鏡禧

於國立台灣大學

目次

王序 i

彭序 v

【第一講】

疊景現詩魂——希臘悲劇《戴神的女信徒》的
時代意義

主講者：胡耀恆 1

討論人：李爽學 〈從「神學」到「人學」〉 18

【第二講】

慾望與野心——馬羅的戲裡乾坤

主講者：張靜二 25

討論人：滕以魯 〈關於馬羅的戲裡乾坤〉 40

【第三講】

虛實真假——揭開莎士比亞的面紗

主講者：彭鏡禧47

討論人：邱錦榮 〈與莎士比亞對位〉63

【第四講】

忠於生活本質——契訶夫的戲劇人生

主講者：陳兆麟69

討論人：李細梅 〈關於劇作家契訶夫〉82

【第五講】

在焱焱柴堆中呼救——阿鐸和他的殘酷劇場

主講者：劉俐89

討論人：鍾明德 〈從阿鐸到葛羅托斯基——神聖
劇場初探〉105

【第六講】

眾說紛紜——亞里斯多德《創作學》

主講者：王士儀121

討論人：林國源 〈評《詩學》之為創作論創新說

與贖罪論〉 135

【第七講】

浪漫與沉思——俄國詩歌欣賞

主講者：歐茵西 139

討論人：方瑜 〈「浪漫與沉思」講評〉 157

【第八講】

自然與心靈——華滋華斯詩中的主題

主講者：高天恩 163

討論人：余幼珊 〈華滋華斯的愛情與哲學觀〉 .. 176

【第一講】

疊景現詩魂

——希臘悲劇《戴神的女信徒》的時代意義

台大外文系暨戲劇系教授

胡耀恆

本劇作家尤瑞皮底斯(Euripides，生卒年代約公元前480-406年)一生創作了八、九十個劇本，現在保留的有17個。本劇約寫於作者去世前一、兩年，那時他已經離開人文薈萃，但戰亂頻仍、社會紛亂的雅典，接受國勢日盛、但文化低落的馬其頓的邀請，作為國王的上賓。他死後不久雅典即被迫作城下之盟，隨後的戲劇都是男歡女愛的「新喜劇」。因此，從劇種的變化上看，本劇是一個輝煌時代的壓卷之作；從劇作家的角度看，這是一個多產作者的天鵝之歌。更重要的是：從今天回顧它的歷

史，兩千四百多年以來，它一直令人著迷，又一直令人迷惘，一位學者解釋這是因為它的內涵浩瀚無垠，天上人間，無所不包，以致迄今為止，尚無人能說出一番道理，可以全面詮釋它一層又一層的意義。

本劇劇名一般譯為《酒神的女信徒》，如此則既不合劇情，也不能深入了解劇意。本劇希臘原文為“*The Baccha*”，指的是戴歐尼色斯(Dionysus)的女性信徒。自從公元前三、四世紀以來，尤其是到了羅馬帝國時代，人們就把祂視為酒神，由一群尋歡做樂的仙女和行為浪蕩的撒特(Satyr)伴隨。這種形象，透過浪漫主義的詩人和畫家，一直流傳到現在。這些藝術家並沒有錯，但是他們只掌握到祂眾多屬性中的一個而已。《戴歐尼色斯的眾多面具》一書中寫到：「對古代的希臘人祂是，對我們祂仍然是『所有人的所有東西。』毫無疑問，在所有希臘神祇中，祂最為複雜又最多層面。」即使是酒神，這酒富有宗教的意義。耶穌在最後晚餐時祝聖麵包和酒，說它們代表祂的身體和血，門徒飲用後祂就進入他們體內，和他們同在。戴歐尼色斯的酒具有類似的意義，不應與醇酒婦人混為一談。

在深入探討本劇的意義之前，讓我們先看看它的形式與故事。全劇共有1392行，最先是開場，然後是歌隊的進場歌，此後分為五場，每場之後有合唱歌，最後是退場。這些場次之間的發展依循著因果關係(causal relationship)：前一事件引起後一事件，環環相扣；場次人物與歌隊之間也凝結成一個整體，互動密切。結果是，本劇的結構是如此正式，以致可以視為希臘悲劇的代表。在語言上劇作家也一反以前自鑄新詞的傾向，大

量使用老舊的辭彙，古色古香。成為強烈對照的是它的故事新奇、感情強烈、中心人物的戴神撲朔迷離，由祂設計的殘殺千古以來仍然嚇人聽聞。亞里斯多德(Aristotle)認為尤瑞皮底斯的戲劇最富悲劇性，本劇可當之無愧。

在開場時，戴神以人的形貌，率領了一部分亞洲信徒來到底比斯的王宮之前。祂聲稱祂母親原是當地公主，一度與化身為人的天帝宙斯相愛，後來她受到媾忌的天后懲惠，要求愛人展現本來面目，結果被宙斯如同雷電的天神原形燒為灰燼。那時她已經懷孕，胚胎為宙斯救出，長大後在中東一帶建立了祂的教派。現在祂回到故鄉，目的在展現祂是一位真神，並且招收信徒，建立自己的新教。在同時，祂還要為母親洗刷名譽，因為祂的姨媽等王宮貴婦，一向誣衊她行為不檢，未婚懷孕後，就謊言與天帝有雲雨之情，以致遭到雷擊。為了報復，祂來到希臘後就誘迫她們和其他婦女離開家庭，到郊外上山歌舞狂歡。以上這些俱見之於開場白，都只是戲劇行動的背景。行動真正的展開，在國王彭修斯進場以後。這位國王強烈反對國內婦女參加戴神儀式，採取嚴厲鎮壓行動，一場驚心動魄的衝突於是展開，最後在戴神的操縱之下，他遭到母親殺害，他的親人遭到戴神放逐，他的王朝也隨著煙消雲散。全劇在神意難料聲中結束。

關於本劇的主角戴歐尼色斯，西方歷來的觀點一直隨時代而更易，但基本上可以歸為兩個時期，一是希臘羅馬，二是這時期以後，特別是在十八世紀以後。兩期最大的不同，在前期視戴歐尼色斯為神，而後期則不是。哈佛大學的韓瑞克(Albert

Henrichs)教授寫到：「戴歐尼色斯有一個基本面，我們作為學術界人士一般都忽視了，那就是：祂的神性(divinity)」。

他指出，現代學術注重理念的抽象化或概念化(conceptualization)，同時又講求分門別類(compartmentalization)，以致一個多世紀以來，把戴歐尼色斯支解分析，使祂不僅失去神性，而且失去生命。他最後呼籲，用創造戴歐尼色斯的希臘人的眼光，把祂當成一個神：即使我們沒有宗教的虔誠，至少要有文學的想像。

一、本劇的時代宗教內涵

在歷史上，以戴歐尼色斯(以下簡稱戴神)為信仰的教派，大約在公元前十三世紀以前甚至更早，就從中東地區傳播到了希臘。此後希臘的文學作品中，就不斷講述和祂有關的故事。最早是荷馬在他的史詩《伊利亞特》中，提到一位國王追擊祂以致受到宙斯殺害。不過這裡的故事只有短短十幾行，以後相關的作品與記載幾乎只存名目，資訊極少，有關戴神的傳聞反而以本劇最為充實。但本劇是文學作品，不能視為歷史證據。

在他奔放的想像裡，戴神是前面提到的「所有人的所有東西」。祂是神，是人，同時也是獸：劇中提到祂以前曾是，現在也隨時可以變成一頭牛、一條蛇，或者一隻羊。祂既是男性，同時也是女性。祂還同時具有其它許多互相排斥、互相矛盾的性質。這種觀察可以遠溯上古，但如今更為流行。哈佛大學的色果(Charles Segal)教授就利用巴斯(Roland Barthes)的理論，指出邏輯的矛盾(logical contradiction)是閱讀快感的基礎，而在本

劇中俯拾即是。這種雙重性，戴神對自己的說明最爲關鍵：「祂最爲恐怖，但是對人類也最爲慈祥。」

在劇中，戴神主張祂的生命、身分與力量來自宙斯，祂也遵守宙斯的法則天條，所以嚴格說來，戴神的新教只是原有宗教衍發出來的一個支派(cult)。像所有的宗教或教派一樣，它有自己的教條(dogma)、奧祕(myth)和儀式(rituals)。這些宗教的要件，歌隊一進場就宣告出來。教條的中心是信徒可以獲得「至福」或「滿福」(beatitude)的經驗；奧祕則環繞著戴神如何誕生；儀式則見於信徒的服飾、音樂、舞蹈等等。因爲這些要件，祂的信徒至少在兩方面可以獲得精神的滿足：(1)參與宗教儀式，獲得幸福感與歸屬感。(2)與神同在，取得超人的力量。

關於第一方面的滿足，歌隊的進場歌就是一個簡單、酣暢、而且充分的說明：

多麼幸福啊！那個知道神明
盛事的人，他滿懷快樂，
生活純潔，當他在山中
進行著戴神神聖的
淨化儀式之時，又能與
教友們靈意相通。他按照習俗
慶祝偉大地母科比兒的
神祕儀式，侍奉戴神：
揮舞著長春棍杖上上下下，
頭上戴著長春藤冠。

關於第二方面的所謂與神同在，則意義非常複雜。其一就是戴神以人的形貌，與信徒一起生活。這種意義的同在貫串全劇。例如：

在祂的國度裡，祂
使教友們一起舞蹈；
隨著笛聲歡笑；止息憂鬱。

另一個意義就是戴神進入信徒體內。在紀念祂的儀式中，人們把酒與戴神視為一體，飲酒也就是迎接祂進入體內，類如基督教的聖餐(the Eucharist)。《新約、約翰福音》記載，耶穌說：「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我也常在他裡面。」《新約、路加福音》記載，耶穌在最後晚餐中賜給了門徒這個恩典。戴神信徒在儀式中飲酒也可讓戴神進入體內，不過他們注重的不是來生，而是今生今世。

教徒取得超人力量的方法是使用長春杖(*thyrsos*, *thyrsus*)。它是一根用茴香(*fennel*)做的長杖，上端挖空，經過儀式處理，插進常春藤而成。長春仗是神聖的，可以當武器使用，也可以產生奇蹟。例如：「另一個(信徒)把她的長春杖插到地面，從那裡神為她送上一座酒泉。」在下面，兩位老人尚未正式入教，但因為他們穿上了信徒的服飾，拿著長春杖，顯然取得了返老還童的力量：